合同编号：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合同

项　目　名　称：紫阳县人民医院信息系统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

委托方（甲方）：紫阳县人民医院

受托方（乙方）：陕西慧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6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安康市

第一条 本着平等互惠、互相支持、共同发展的原则，就甲方针对本项目的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共同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二条 服务定义：根据甲方需要，乙方为甲方提供该项目的服务等业务。

第三条 乙方服务人员：是指乙方派出的符合本合同资格条件的、在甲方从事本合同规定的施工服务项目范围以内工作的人员。乙方有义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维持其与服务人员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不得因与服务人员之间就劳动法律关系或在其他方面的任何争议或瑕疵，影响其履行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四条 服务期限：

1、测评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日内完成。

2、安全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第五条 服务费用：

本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贰仟伍佰元整， ¥142500.00。当合同约定的税率与国家税法规定及税务机关认定的税率不一致时，以国家税法规定及税务机关认定的税率为准进行调整，调整时以不含税价为基准，执行国家法规规定及税务机关规定的税率。除本合同另有明确规定外，上述合同价格在本合同期间保持不变。本合同列明所有的信息系统清单如下表：

序号	系统名称	级别	单价（元/次）
1.	OA系统	第三级	47500.00
2.	医院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第三级	47500.00
3.	集成平台	第三级	47500.00

付款方式：成交供应商完成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并协助取得三级等保证书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百分之九十五），剩余5%（百分之五）在提供一年安全服务后付清。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享有乙方按照上述约定提供的服务。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符合本项目服务要求的人员，且提供的服务质量达到前述约定标准。如乙方违反协议约定，未达到服务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

求乙方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或改正后仍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甲方有权根据服务要求和标准考评乙方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考评不合格或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按照一定比例减少支付服务费用，具体减付比例结合乙方提供服务未达到约定的范围，严重程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情况等确定。

4、除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外，乙方不得向甲方及甲方人员收取其他任何费用，如甲方发现乙方有此类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所收费用，退还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5、对乙方规划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未经甲方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规划成果。

第七条 甲方的义务

1、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与指导，配合乙方履行职责。

2、甲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甲乙双方以外的、与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透露，不得泄露乙方的商业秘密（包括本合同及其附件和合同签订前的各项方案）。

第八条 任何一方违反或擅自变更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关责任。

第九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的原因或因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服务周期顺延。

2、对于乙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规划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项目款总额的20%赔偿损失。

第十条 乙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项目总价的20%违约金。

2、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并且保证了项目款按时到位的情况下，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规划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约定的项目总造价款的5%计算。

3、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规划周期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4、网络安全服务实施过程中，乙方未按磋商书约定配备技术人员或乙方派驻技术力量无法胜任项目实施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增加人员和充实技术力量，乙方应立即安排实施，其费用被认为已含在合同价格之中。如乙方拒绝增加人员或充实技术力量，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乙方有责任按甲方要求分期提交项目阶段性成果。如乙方未能按规定的设计周期交付成果，每延误一天，应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但由于受天气等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逾期10天以上的，甲方除有权终止履行合同外，乙方应承担因延期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所承担服务的质量和进度是否符合要求而对服务的内容进行调整。本次服务涉及新备案系统，备案资料审批由网安把控，备案流程的进度供应商暂无法确保，现场测评服务和报告撰写进度可以确保在要求期限内完成。

6、因甲方系统初测不满足对应级别的等级保护要求而需要整改的，整改期自乙方出具整改建议后不应超过 2 个月，如若超出上述期限，乙方将按当前现状出具测评报告，若在期限内完成整改，乙方将进行复测，最终出具测评报告。

7、在合同期内和合同终止后，乙方应负责所有成果、资料的保密，非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向任何人以任何方式提供任何资料。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程序传递各种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项目款。乙方提交成果后十日内，退回全部原始资料。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项目款总额的20%赔偿损失，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8、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预算工程费30%

的违约金，同时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十一条　甲乙任何一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索取违约金或赔偿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或赔偿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对方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的十个工作日内按索赔要求支付违约金或经济赔偿；如违约方对违约金或赔偿金额有异议，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双方应在收到对方的通知或答复后尽快协商明确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因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诉讼期间，除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有一方有正当理由要求变更本合同，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双方应签署变更合同。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约或者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则本合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不得损害第三方的利益，双方应为此做出合理安排。

第十五条　未经对方同意，甲乙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中涉及的所有“通知”“同意”“确认”等事项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作为依据。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有关附件及补充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其中买方贰份，卖方贰份，备案壹份。

第十九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紫阳县人民医院

地址：紫阳县紫府路中段

邮编：725300

电话：0915-4421331

传真：

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2016.8.16

卖方名称：陕西慧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软件园示范区秦风阁F301室

邮编：710000

电话：029-88864883

传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高新区科技支行

账号：

611301134015003129663

代表签字：

盖章：

合同专用章

年 月 日

附件一：服务内容清单

服务内容

1.测评服务要求：依据《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测评要求》（GB/T 28448-2019）和《测评过程指南》（GB/T 28449-2018）等国家关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2.0的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提供相应级别信息系统等级保护测评实施工作，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测评，以及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测评。

（1）系统调研：在系统相关人员的协助下，对信息系统进行调研和梳理，了解系统当前信息系统资产现状。

（2）现场测评：根据国家等级测评的相关标准及已编制的相关等级保护测评指导书，对信息系统中的相关资产进行测评项的检查，记录检查结果。

（3）分析整改：根据前述工作内容，分析信息系统安全情况与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的差距，提供差异化测评服务，并进行风险分析，可根据现场情况出具科学合理的整改建议及整改方案，配合甲方安全整改工作。

（4）结论报告：根据前述工作内容，分析当前信息系统安全保护能力是否符合相应等级的安全要求，对整改项进行再次测评，提供安全等级符合性测评服务，出具相关系统测评报告。

（5）配合验收：整理项目过程中所有相关的过程文档，提交系统相关人员。

2.安全服务：服务商在测评项目结束后，要提供至少一年的安全咨询服务，包括应急响应、配合检查、电话支持、安全咨询等服务的安全维保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安全咨询服务

针对本次项目，乙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技术咨询、安全整改建设咨询、商用密码建设改造咨询、管理制度、国家法规及系统软件检测咨询服务等，服务商需提供咨询建议和方案建议。

（2）应急响应服务

提供7×24的常规应急响应及灾难恢复专家服务，对客户信息网络应用系统突发的信息安全事件进行响应、处理、恢复、取证、跟踪、事后分析。

（3）配合检查服务

乙方协助采购方响应公安机关、单位内部以及第三方机构针对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检查工作。服务内容包括协助采购方准备、完善各类资料文档，配合检查过程中的答疑及技术支持及其他现场检查的响应。

（4）电话支持服务

每周5天/每天8小时不间断的电话支持服务，解答采购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电话响应时间不小于10分钟，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2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24小时。

（5）重保服务

在重大政治敏感时期、特殊及法定节假日、重大庆典时期以及上级部门针对采购方网络安全的特殊时期，提供重保安全保障服务，配合采购方进行网络安全应急响应及其他网络安全工作；

（6）安全培训

政策与安全意识培训：对网络安全知识进行宣传培训。内容包括：网络安全法知识普及、典型信息安全事件知识案例讲解、安全保密意识建立以及前沿信息安全技术知识培训等。

安全技术能力培训：针对主机安全、应用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库安全相关的检查方法进行培训。

（7）攻防演练

协助采购方响应公安机关、行业主管、单位内部攻防演练（“护网”）。

3.渗透测试服务：通过模拟恶意黑客的攻击方法，来对计算机网络的安全性进行检测评估的过程。对系统和网络进行非破坏性质的攻击性测试，尝试侵入系统，获取系统控制权并将入侵的过程和细节报告给采购方，由此证实采购方系统所存在的安全威胁和风险，及时提示开发人员修复安全漏洞，提醒安全管理员完善安全策略，提升系统安全防护能力。通过这种方法，可以发现系统面临和暴露的安全问题，同时渗透测试也是对安全措施有效性的重要验证。

附件二：质量保证承诺

1.1、为了保证本次项目的服务质量，乙方承诺并保证：

1.1.1、制定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测评方案，严格遵循国家等级保护标准进行现场测评，编制等级测评报告。

1.1.2、项目全过程管理按照乙方已通过认证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加以保障，切实保证服务质量。

1.1.3、以职业审慎的态度处理可能存在的风险，特别是在关键测评内容实施前（如扫描或工具测试），应与甲方充分沟通和协商，使双方都清楚认识到风险的可能性和可控性，并制定缜密的实施方案，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甲方的信息系统正常运行造成的危害影响降到最低。

1.2、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合同的要求提供所需要的便利条件：

1.2.1、予以项目便利的配合，包括及时提供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信息资产清单、安全配置策略、网络拓扑图、安全管理制度和记录文档、系统设计和验收文档等）、协调相关配合人员并成立等级测评项目组、提供必要的现场实施办公环境和网络环境等。

2.2.2 甲方应按照双方商定的工作要求（包括进度、人员、质量等）完成本合同服务内容所要求甲方配合的工作。

2.2.3 甲方应积极进行不符合项的整改工作，以确保乙方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报告结果输出。